

平邑县财政局文件

平财字〔2024〕15号

平邑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平邑县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(2024年版)的通知

县直各部门、各镇街、开发区财政所（财政审计部）：

为进一步发挥政府购买服务作用、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工作、提升基层为民服务水平，根据《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102号）、《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》（鲁财采〔2021〕10号）有关要求，结合具体职责和工作实际，制定《平邑县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（2024年版）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平邑县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（2024年版）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平邑县财政局

2024年10月10日印发